

证券代码：874676 证券简称：新大材料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 胜利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胜利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立场，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任的态度，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2025年关联交易额度及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2025年度增调关联方关联交易额度是公司保持正常、持续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助于扩大公司经济效益，是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充分保证了公司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议案时，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 六、备查文件

胜利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胜利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董华、黄志雄、沙垣

2025年8月22日